# 发行人控股股东对招股意向书的确认意见

本公司作为上海润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的控股股东，

对《招股意向书》的全部内容，本公司在此确认，《招股意向书》中

已经认真审

[redacted]

的实际控制人，本人作为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

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且本人不存在指使发行人违反规定披露的与本人相关的

[redacted]

确认人：

[redacted]

11 月 30 日

2015 年